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表

申報人姓名	7:古 ±27:11円	服務機	1.立法院					一職	稱	1.立法委	員	
中報八姓石	深 起明	加 粉 核	2.					邦政	件	2.		
申報日	111年11月	01 日		申	報	類 別	定期申報					
配	偶 及 未	成年子	女			配	偶 及	未月	戊	年 子	女	
稱	謂	姓	名			稱	謂			姓	名	
配偶	Ľ S	吳麗利										

(二)不動產

1. 土地

土 地 坐 落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49,601.58	5194258 分 之 321673	陳超明	111年01 月28日	判決共有 物分割	98,836.94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710.01	5194258 分 之 321673	陳超明	111年01 月28日	判決共有 物分割	1,414.76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559.36	5194258 分 之 321673	陳超明	111年01 月28日	判決共有 物分割	1,114.59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1,358	9228288 分 之 321673	陳超明	111年01 月28日	判決共有 物分割	1,523.09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226.89	9228288 分 之 321673	陳超明	111年01 月28日	判決共有 物分割	254.47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319.01	9228288 分 之 321673	陳超明	111年01 月28日	判決共有 物分割	357.79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2,975.98	120分之3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72.81	60 分之 1	陳超明	79年11月 10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2,376.80	120分之3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59.99	7238600 分 之77665	陳超明	79年11月 10日	分割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85.18	180965 分 之3883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93.49	3600 分之 33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五福段	5.05	3600 分之 33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天聲段	43.02	20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40.88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41.04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9.51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2.62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3.02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5.15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0.85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文化段	123.67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0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光復段	95.25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延平段	66.02	5 分之 1	陳超明	91年11月11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延平段	76.65	5 分之 1	陳超明	91年11月11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延平段	130.01	5分之1	陳超明	91年11月11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延平段	412.03	100000 分 之18098	陳超明	91年11月11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95	全部	陳超明	67年11月16日	買賣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7.96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15.21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24.21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90.74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323.87	5 分之 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306.06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1.66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131.03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1.40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新山佳段	51.54	5分之1	陳超明	73年11月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龍山段	205.64	20 分之 1	陳超明	74年10月 14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龍山段	181.80	20 分之 1	陳超明	74年10月 14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龍山段	89.20	20 分之 1	陳超明	74年10月 14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苗栗縣竹南鎮龍山段	70.48	20 分之 1	陳超明	74年10月 14日	共有物分 割	(超過五年)

					73年11月		
苗栗縣頭份市華夏段		324.79	15 分之 1	陳超明	19日	繼承	(超過五年)
2. 建物 (房屋及停車位)						
建物標	示	面積(平方 公 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苗栗縣竹南鎮光復段		393.62	3分之1	陳超明		第一次登 記	(超過五年)
(三)船舶	,			Ī	1		
種	類	總頓數	船籍港	所 有 人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四)汽車(含大型重型機	後器腳踏	車)		1	1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量	所 有 人		登記(取 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五) 航空器							
_ _ 型	式製	造廠名稱	國籍標示 及 編 號	所有人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本欄空白							
(六)現金(指新臺幣、外	卜幣之現	金或旅行支票	票)(總金額:	新臺幣	元)		
幣	列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新臺幣	「總額或折	合新臺幣總額
本欄空白							
(七)存款(指新臺幣、外	卜幣之存	款)(總金額	:新臺幣 843	3,998 元)	•	1	
存 放 機 構 (應 敘 明 分 支 機 構)	種	類	幣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新臺幣新 臺幣	答總額或折合 幣總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頭份分 行	活期存	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359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山分 行	活期存	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85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中山分 行	活期存	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00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新竹科 學園區分行	活期存	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63
第一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
華南商業銀行南松山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1,858
華南商業銀行新生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214
華南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397
華南商業銀行苗栗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208
彰化商業銀行苗栗分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9
彰化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綜合存	款	新臺幣	陳超明			481,87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中港分 行	活期儲	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1,548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64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超明	61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頭份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超明	3,656
2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竹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0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竹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2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苗栗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苗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44
查打國際商業銀行公館分 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2
聯邦商業銀行松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052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5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0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0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0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08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87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79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52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9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台北忠 孝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15
元大商業銀行台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242
玉山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2,334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陳超明	10,337
苗栗縣竹南鎮農會信用部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陳超明	3
第一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85
第一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100
	•			

華南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4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仁愛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82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麗利	66,57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竹南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麗利	39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頭份分 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麗利	570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竹南分 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127
台中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283
中華郵政公司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242,397
玉山商業銀行竹南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吳麗利	50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南京東 路分行	活儲證券戶	新臺幣	吳麗利	73

(八)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109,070 元)

1. 股票 (總價額:新臺幣 109,070 元)

名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總
華邦電	陳超明		21	10	新臺幣	210
錸德	陳超明		124	10	新臺幣	1,240
所羅門	陳超明		2,842	10	新臺幣	28,420
來思達	陳超明		557	10	新臺幣	5,570
南茂	陳超明		4	10	新臺幣	40
統一證	吳麗利		7,359	10	新臺幣	73,590

2. 債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上幣總客	頁或折	合新	臺幣 額
本欄空白			•			·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託投資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單位淨值)	外幣幣	新臺 鄉	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 額
本欄空白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臺 總	幣總額或折	幣 碩
本欄空白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1.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
----------------------------------	----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本欄空白																						
2. 保險(累積已緣	效保險費	折合新	臺幣總	金額	:		元)														
保險公司保險名	稱保單	號碼	要保	人	保質類	儉 契	約型	保 險	金客	a		始日\] 迄日	外	幣幣	序別		積險總	費:	外額	累保合總	費臺	折
本欄空白																						
(十)債權(總金額	:新臺灣	於	元)		l								<u> </u>			1						
種	類(責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L 地	2 3	址	餘			名目	取得 時	引(發)」 引力	取得(原	發生	生)
本欄空白																						
(十一)債務(總金	額:新	臺幣 14	, 257, 0	65 元	.)										•							
種	類(責	務	人	債	權	人	、及	达 地	2 3	址	餘			タ白	取得時	子(發)」 引力	取得(原	發生	生)
授信	Ŗ	東超明						行竹: 市光!					9,3	94,5	9/	101 23 E)2 月	₹ Ž	周轉金	Ž	
授信	陳超明						行頭份分行 市中華路				4,862,468			681		0 年 05 月 9 日		₹ Ž	週轉金			
(十二)事業投資(總金額	:新臺	幣	元	,)																	
投 資 人投	資	事業	名	稱	投	資	事	事業	ф	<u> </u>	址	投資		金	タ月	取得 時	子(黎)]]	取得(原	發生	生) 因
本欄空白																						

(十三)備 註 本欄空白

此 致

監 察院

以上資料,本人條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 陳超明